親愛的農友您好:

為辦理114年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,若有<u>申報人、土地所有權人變更或農地面積增減者</u>請於114年7月1日至7月31日止,備妥【申報人私章】、【申報人<u>戶口名簿或身分證</u>】、【申報人農會存摺】、【土地權狀正本】或【土地登記簿謄本第一類】或【耕地三七五租約書】至<u>羅東鎮公所經建課</u>辦理,逾期恕無法受理,請各農戶務必配合辦理,以免損及個人權益,若無需變更申報之農民,僅需攜帶114

年1期紅色申報書前往下列指定時間領取田菁,發完為止。

※注意事項:

- 為方便農友,建議農友事先聯絡代耕者,<mark>由代耕者統一代領,減省時間</mark>。
- 「申報不符」懲處機制,其違規面積當次不核予獎勵,並取消<u>次年1次及同耕作期</u>間申報轉(契) 作、生產環境維護措施、繳交公糧等措施及領取農業環境基本給付之資格,請農友務必確實申報。
- 對上述情事有疑慮者,請電洽羅東鎮公所經建課詢問(03-9545102轉 283 呂小姐)。

■ 114年2期田菁發放日程分配表

里別	領取日期	領取時間	領取地點	應攜證件	備註
			新群社區	■僅需攜帶114年1	●田菁綠肥種子
新群里	7月7日	上午	活動中心	期紅色申報書前	發放 <u>每公頃 17</u>
羅莊里	(星期一)	08:30-11:00	(羅東鎮月眉路	往指定時間領取	<u>公斤</u> ,為配合環
			300 號)	田菁,發完為止。	保政策,本所不
					提供塑膠袋,請
	7月7日	下午		■未攜帶紅色申報	農戶務必自行
	(星期一)	13:30-16:30		書代領之農友,請	攜帶容器(肥料
				攜帶代領人之印	袋子)。
				章。	
			羅東鎮公所		●下鄉期間若遇
			經建課	■凡申報種植綠肥	天然災害宣布
其他各里		上午		之田區,請於114	停班停課,則取
	7月8日至	08:30-11:30	(羅東鎮中興路	年8月30日(第二	消該日發放田
	7月17日		3 號)	期作)前,完成播	菁,請農友於其
	(上班時間)	下午		種工作,並請於	他時間至公所
		13:30-16:30		114 年 11 月底前	領取。
				完成翻耕,否則不	
				予認定。	

敬祝

閤家平安、身體健康